(上接D65版)

连续六次上调存款准备金率，本行小幅缩减了债券投资规模。重组类债券投资6,617.10亿元，较上年末减少671.29亿元，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财政部陆续偿还部分本行应收财政部款项。

按持有目的划分的投资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257	2.0	112,176	4.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68,503	26.5	730,382	27.9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36,658	41.0	883,915	33.8
应收款项类投资	772,013	30.5	890,199	34.0
合计	2,527,431	100.0	2,616,672	100.0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较上年末减少619.19亿元，占比下降2.3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本行优化理财产品结构，加大了非保本理财产品的销售力度，按交易性金融资产核算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规模持续下降。持有至到期投资较上年末增加1,527.43亿元，占比上升7.2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政策性银行债券和公司债券投资规模增加。

按发行人划分的非重组类债券投资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政府	532,968	29.1	535,291	29.2
人民银行	544,609	29.7	648,413	35.4
政策性银行	467,973	25.5	408,363	22.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69,315	3.8	81,049	4.4
公共实体	40,012	2.2	40,302	2.2
公司	177,515	9.7	119,803	6.5
合计	1,832,392	100.0	1,833,221	100.0

政策性银行债券和公司债券分别较上年末增加596.10亿元和577.12亿元，占比均提高3.2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本行根据市场变化，持续优化债券品种结构，适度增持政策性银行债券和具有较高信用等级的公司债券，以提高投资组合的收益率。央行票据较上年减少1,038.04亿元，占比下降5.7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部分央票报告期内到期。

按剩余期限划分的非重组类债券投资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剩余期限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已逾期	7	–	7	–
3个月内	172,198	9.4	330,325	18.0
3–12个月	490,540	26.8	423,421	23.1
1–5年	714,648	39.0	721,045	39.3
5年以上	454,999	24.8	358,423	19.6
合计	1,832,392	100.0	1,833,221	100.0

剩余期限在3个月以内的债券占比大幅下降8.6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本行根据流动性管理的需要适当减持部分短期债券，同时利用货币市场利率大幅提高的时机，加大了货币市场资金融出力度。剩余期限在5年以上的债券占比上升5.2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本行适当拉长了投资组合的久期，以提高投资组合的收益率。

按币种划分的非重组类债券投资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人民币	1,759,340	96.0	1,748,548	95.4
美元	62,250	3.4	76,120	4.1
其他外币	10,802	0.6	8,553	0.5
合计	1,832,392	100.0	1,833,221	100.0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行外币债券投资730.52亿元，较上年末减少116.21亿元，主要是由于：①本行主动控制外币债券投资规模，以降低外汇风险敞口；②本行择机减持部分外币债券。

持有金融债券的情况

金融债券指由政策性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按约定还本付息的有价证券。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行金融债券余额为5,372.88亿元，其中政策性银行债券4,679.73亿元，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693.15亿元。下表列示了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行持有的面值最大十只金融债券的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面值	年利率	到期日	减值
2006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9,250	3.00%	2011–10–18	–
2004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7,380	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0.76%	2014–03–05	–
2010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6,980	3.17%	2017–07–21	–
2010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6,710	3.21%	2017–06–02	–
2007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6,120	4.13%	2017–08–20	–
2005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5,965	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0.72%	2015–04–27	–
2002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5,755	2.85%	2012–04–19	–
2010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5,600	4.42%	2040–04–07	–
2004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5,570	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1.53%	2011–06–01	–
2007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5,080	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0.35%	2017–10–25	–

负债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行负债总额为97,951.70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2,555.07亿元，增长14.7%。其中吸收存款增加13,902.87亿元，增长18.5%；同业存放和拆入资金减少173.09亿元，下降2.9%，主要是由于银行同业存放的合作性存款规模下降；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减少633.45亿元，下降62.8%，主要是由于卖出回购票据大幅减少。

负债主要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吸收存款	8,887,905	90.7	7,497,618	87.8
同业存放和拆入资金	582,952	6.0	600,261	7.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7,467	0.4	100,812	1.2
应付次级债券	49,962	0.5	49,955	0.6
其他负债	236,884	2.4	291,017	3.4
负债合计	9,795,170	100.0	8,539,663	100.0

吸收存款

2010年，本行加快网点布局调整和升级改造，继续加大电子渠道建设，加强产品组合营销及联动营销，完善客户分层服务体系，促进存款持续快速增长。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行吸收存款余额88,879.05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3,902.87亿元，增长18.5%。从客户结构上看，公司存款较上年末增加6,317.28亿元，增长21.8%，占比较上年末提升1.1个百分点至39.8%；个人存款较上年末增加6,998.08亿元，增长16.0%。从期限结构来看，活期存款占比较上年末上升2.2个百分点至57.7%，主要是由于加息预期等因素的影响。

按业务类型划分的吸收存款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内分行存款	8,870,588	99.8	7,486,128	99.8
公司存款	3,532,975	39.8	2,901,247	38.7
定期	893,965	10.1	733,303	9.8
活期	2,639,010	29.7	2,167,944	28.9
个人存款	5,065,195	56.9	4,365,387	58.2
定期	2,573,683	28.9	2,373,111	31.6
活期	2,491,512	28.0	1,992,276	26.6
其他存款[1]	272,418	3.1	219,494	2.9
境外及其他	17,317	0.2	11,490	0.2
合计	8,887,905	100.0	7,497,618	100.0

注：1、包括保证金存款、应解汇款及汇出汇款等。

按地域划分的吸收存款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总行	62,129	0.7	44,568	0.6
长江三角洲地区	2,111,759	23.8	1,748,898	23.3
珠江三角洲地区	1,247,222	14.0	1,078,898	14.4
环渤海地区	1,561,814	17.6	1,348,333	18.0
中部地区	1,429,900	16.1	1,214,938	16.2
东北地区	464,550	5.2	407,411	5.4
西部地区	1,993,214	22.4	1,643,082	21.9
境外及其他	17,317	0.2	11,490	0.2
合计	8,887,905	100.0	7,497,618	100.0

按剩余期限划分的吸收存款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活期/即期	5,621,202	63.3	4,492,349	59.9
3个月以内	1,006,255	11.3	921,804	12.3
3–12个月	1,775,701	20.0	1,602,159	21.4
1–5年	482,634	5.4	479,593	6.4
5年以上	2,113	–	1,713	–
合计	8,887,905	100.0	7,497,618	100.0

股东权益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行股东权益合计5,422.36亿元，其中股本3,247.94亿元，资本公积966.02亿元，盈余公积172.42亿元，一般风险准备583.35亿元，未分配利润454.84亿元。每股净资产（年末净资产除以年末股份数）为1.67元。

下表列示了于所示日期所有者权益构成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股本	324,794	59.9	260,000	75.8
资本公积	96,602	17.8	4,624	1.4
盈余公积	17,242	3.2	7,676	2.2
一般风险准备	58,335	10.8	10,772	3.2
未分配利润	45,484	8.4	59,817	17.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86)	(0.1)	(70)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42,071	100.0	342,819	100.0
少数股东权益	165	–	106	–
股东权益合计	542,236	100.0	342,925	100.0

表外项目

本行资产负债表外项目主要包括或有事项及承诺，具体包括信贷承诺、资本支出承诺、经营租赁承诺、债券承销及兑付承诺、法律诉讼等。信贷承诺是表外项目的主要组成部分，由贷款承诺、开出信用证、开出保函及银行承兑汇票等构成。

信贷承诺构成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贷款承诺	955,563	58.3	655,937	53.7
承兑汇票	311,664	19.0	271,871	22.3
开出保函	158,584	9.7	151,355	12.4
开出信用证	79,400	4.8	53,933	4.4
信用卡承诺	135,235	8.2	88,587	7.2
合计	1,640,446	100.0	1,221,683	100.0

6.3 业务综述

6.3.1公司金融业务

2010年，本行进一步深化公司银行业务经营转型，加快业务创新步伐，加大交叉营销和综合营销力度，优化业务收入结构，投资银行、保险托管、结算与现金管理等业务发展迅速，市场综合竞争力持续提高。重点城市行优先发展战略成效初显，部分城市行区域市场份额明显提升。加强营销体系建设，深化与大型客户的合作力度，组建跨层级、矩阵式客户经理服务团队，提升高端市场份额；增强对总行、一级分行和二级分行分层服务的三级核心客户群的管理和服务力度，打造公司银行业务核心客户群体。强化客户经理队伍建设，加强客户经理岗位序列管理，提升客户营销水平。

截至2010年末，本行拥有263万个公司银行客户，其中有贷款余额的客户6.97万个。

6.3.2 个人金融业务

本行以建设国内一流零售银行为目标，持续深入推进零售业务经营转型。不断完善客户分层服务体系，统一全行贵宾客户分层服务标准，落实客户名单制管理，加强公私联动营销，推动金融产品协同销售。加快网点布局调整和建设改造，加强网点标准化形象建设，提升网点综合服务水平。加强现有产品整合和新产品研发，推出或完善自助循环贷款、跨行一体化转账、手机银行、阳光私募等产品和服务，加快“智能加息转存”、“天天理财”、联名存款、“聪明账”等新产品研发。成立私人银行部，成为国内第二家持牌私人银行经营机构。加强团队建设，通过超过3,500人的内训师队伍和专业的个人金融产品营销宣讲团，持续开展网点标准服务导入和营销技能提升活动，网点服务能力和综合营销水平显著提高。截至2010年末，本行拥有近10,000名国内金融理财师（AFP）、1,200余名国际金融理财师（CFP）以及超过450余名理财管理师（CFP），数量居同业前列。

截至2010年末，本行拥有个人客户约3.5亿个，居大型商业银行首位，个人贵宾客户达972.7万户。

6.3.3资金业务

本行资金业务涵盖货币市场业务、投资组合管理、代客资金交易、贵金属业务等多个业务条线。2010年，全球经济复苏一波三折，中国经济高位回落，年末CPI升至4.6%的高位；欧洲债务危机爆发，国际金融市场大幅波动，国内市场利率和资金面大起大落，人民币汇改二次启动。本行跟踪国内外经济金融走向，调整投资策略，优化组合结构，积极参与衍生品、外汇、债券和贵金属市场建设，不断强化风险管理基础，整体投资组合结构和客户结构进一步优化。

6.3.4 分销渠道

物理网点

本行加快网点布局调整和建设改造，加强网点标准化形象建设，加快样板网点和财富管理中心建设，推行新版营业网点形象建设标准。健全网点分类分级、网点布局规划与标准化建设等网点管理制度办法。加快网点信息管理、网点服务智能管理系统等网点转型应用系统的开发与推广。2010年，本行完成785个网点的布局迁址和4,671个网点的标准化转型改造，实现功能分区的营业网点达到11,925个。设立自助服务区的营业网点13,953个，设立贵宾服务区的营业网点10,018个。

电子银行

本行致力于构建以网上银行、电话银行、手机银行等为代表的电子银行交易渠道体系和以客户服务中心、经营门户网站、消息服务平台为代表的电子银行服务渠道体系以及覆盖十二大行业的电子商务系统，满足客户多层次、多样化的金融服务需求。2010年，本行“金e顺”电子银行品牌获得第三届电子金融“金爵奖”最具竞争力电子金融品牌、三农金融服务突出贡献等七项大奖。截至2010年末，本行电子银行客户达1.5亿户，较上年末增长109.4%；全年电子渠道交易笔数达144.88亿笔，占全行总交易笔数的比重达到56.3%，同比提高6.5个百分点。

6.3.5 境内主要控股公司

1、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08年3月在上海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0,001元，本行持股51.67%。截至2010年12月31日，总资产3.2亿元，实现净利润6,444万元。

2、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于2010年9月在上海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20亿元，本行持股100%。截至2010年12月31日，总资产20.4亿元，实现净利润1,985万元。

3、湖北汉川农银村镇银行，于2008年8月在湖北省汉川市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本行持股50.00%。截至2010年12月31日，汉川农银村镇银行总资产1.3亿元，各项贷款0.66亿元，各项存款1.0亿元，净利润324万元。

4、克什克腾农银村镇银行，于2008年8月在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克什克腾旗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1,960万元，本行持股51.02%。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克什克腾农银村镇银行总资产1.8亿元，各项贷款0.96亿元，各项存款1.5亿元，净利润317万元。

5、安塞农银村镇银行，于2010年3月在陕西省延安市安塞县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本行持股51%。截至2010年12月31日，安塞农银村镇银行总资产1.5亿元，各项贷款0.41亿元，各项存款0.51亿元。

6、绩溪农银村镇银行，于2010年5月在安徽省宣城市绩溪县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2,940万元，本行持股51.02%。截至2010年12月31日，绩溪农银村镇银行总资产1.0亿元，各项贷款0.59亿元，各项存款0.72亿元。

6.3.6 境外业务

2010年，本行积极推进境外机构布局和建设。悉尼代表处于3月10日开业；纽约、伦敦、东京、首尔4家代表处升格为经营性机构的境内申请已获得中国银监会批准；香港分行和新加坡分行继续坚持稳健的经营方针，在巩固传统优势业务基础上，进一步优化资产配置和客户结构，加强境内外联合营销与业务联动，积极办理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等新业务；农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顺利整合农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和农银国际保险有限公司，着力搭建多元化经营平台，并强化各类金融业务在境内外的协同发展，年内担任了本行H股上市的联席全球协调人及联席账簿管理人。截至2010年末，本行境外分行及控股机构资产总额822.54亿元，实现净利润11.44亿元。

6.4 三农金融业务

本行通过位于县域地区的2,048个县级支行和22个二级分行营业部，向县域客户提供广泛的金融服务，上述业务统称为三农金融业务，又称县域金融业务。报告期内，本行立足于差异化的市场定位，发挥城乡联动优势，深化运行机制改革，开展金融服务创新，致力于增加县域金融服务供给，进一步巩固本行在县域市场的领先地位和主导优势。

6.4.1机制改革

组织架构

进一步优化三农金融部管理架构，在总行层面形成了包括三农政策与规划部（三农金融部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农村产业金融部、农户金融部、三农信贷管理部等专业部门，以及三农核算与考评、风险管理、产品研发、人力资源管理、资本与资金管理等支持中心的“四部五中心”组织架构，构建了“总部+省级分部+地市分部+县域经营单元”的三级督导一级经营的垂直组织体系。报告期内，本行在总行和八个事业部制改革试点省（自治区、直辖市）的一级分行增设三农信贷管理部，在二级分行相应成立三农信贷管理部门，开展三农信贷业务审查审批、授信执行以及贷后管理工作。

产品研发

积极探索三农产品创新体制，在全国范围内选择22家二级分行和县域支行作为三农产品创新基地，确定12家县域支行作为总行三农产品创新直接联系行。报告期内，本行新开发了小水电贷款、县域建筑业贷款、县域旅游开发建设贷款等县域产品以及新农村建设个人住房贷款等区域特色产品，试点POS机和转账电话惠农卡助农取款服务，不断完善三农产品种类和功能。加强品牌建设和营销推广支持，在统一的“金益农”三农产品品牌下，形成了包含70余项三农专属产品、275项城乡通用产品的三农金融产品体系。

信贷管理

构建适应三农业务发展需要的单独的三农信贷管理体系。开展三农和县域信贷政策指引的后评价和修订工作，对前期试行的基本规程、授信、担保、授权等三农信贷综合管理制度做了系统优化和完善，积极探索创新三农信贷业务贷后管理模式。加强涉农产行业研究，完善县域重点行业信贷准入政策，对部分分行出台差异化区域信贷政策。深入推进审批体制改革，加强三农信贷业务专职审查、审批和审议人员的队伍建设，初步搭建了“专业独立审查、共享审议（审批）平台”的三农信贷评审通道。建立涵盖定期监测、实时监测、专项监测的三农信贷风险监控体系。

风险管理

继续加强三农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建设，重点推行县支行风险经理派驻制，逐步强化对县支行的风险垂直管控。建立健全三农风险管理政策制度，针对三农业务特点和事业部管理需要，完善三农客户评级、农户贷款分类、三农金融部减值拨备等制度，落实三农信贷业务单独的风险拨备与核销政策。全面落实三农信贷产品停复牌管理，动态调整经营机构业务开办权限。指导分行及时预警、积极化解自然灾害风险，探索主动防范灾害风险、规范受灾信贷资产管理的有效机制。加强三农业务风险监测分析，建立重点县支行信贷风险监控制度，开展县域政府融资平台、县域房地产和农户小额贷款风险排查，有效监控三农业务风险。

资本资金管理

出台涵盖三农资本、资金、定价等各个领域的制度办法，初步搭建了三农金融部资产负债管理制度框架；完善三农信贷计划管理，根据本行三农金融业务发展战略，建立了单独的三农信贷计划管理和资源优先配置机制，合理确定三农信贷投放的总量。建立了单独的资本管理运行机制，实施三农经济资本预算管理。构建三农全额资金管理体系，制订了三农金融部资金管理办法。

核算考评

进一步完善三农金融部单独的核算报告体系。增设调整了一批三农业务科目及专用账户，完成了三农金融部单独核算和报告系统的开发上线。制定重点县域支行绩效考核办法，加大对重点县支行穿透式管理力度。进一步健全三农金融部绩效管理机制，优化了三农金融部专业部门和支持中心的绩效考核指标体系、三农金融分部综合绩效考核体系以及县域经营单元等级行评价管理体系。

人力资源管理

制定下发三农金融部县域员工管理办法，单独下达县域定向招聘指导性计划，加大了对县域定向大学生招聘补充力度。改革创新县域工资倾斜配置办法，建立了三农业务倾斜激励机制。单独核定三农金融部工资总额，采取差异化考核分配策略和倾斜性分配政策，保障三农金融部工资合理增长。设立重点县域支行发展专项奖励工资以及惠农卡和小额农户贷款战略激励工资。大规模开展县域员工培训。

6.4.2三农公司金融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围绕农业产业化、县域中小企业、农村城镇化、县域房地产、农村商品流通等重点服务领域，明确了三农公司金融业务的产行业、区域和客户支持重点。

创新产品与服务方式。推出了县域旅游开发建设贷款、小水电贷款、县域建筑业贷款三项新产品，完成了“县乡通财政支付平台”的开发和测试工作。修订完善季节性收购贷款管理办法、农业产业化集群客户融信保证券管理办法、县域中小企业动产质押融资管理办法等制度办法。制定了县域中小企业产业链融资服务指引、小额贷款公司综合金融服务方案、商品流通市场金融服务方案等多套综合金融服务方案，强化对分支行的营销指导，提高特定客户群的综合服务能力。

改进营销管理。优化对总行核心客户的金融服务，组建了各营销团队，配齐、配强管户人员，逐户制定了包括产品服务组合、行际协调机制等在内的综合金融服务方案。与农业部签署了“全面战略合作暨支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推广涉农企业境内外股票发行上市财务顾问、私募融资顾问、境外并购融资等业务。

截至2010年末，本行三农金融业务公司类贷款余额10,379.56亿元，占全行公司类贷款余额的28.9%，较上年末增加2,068.63亿元，增幅24.9%。三农金融业务公司类存款余额11,700.28亿元，占全行公司存款余额的33.1%，较上年末增长25.3%。

6.4.3三农个人金融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加快县域个人区域性信贷产品研发，推出新农村民居建设贷款、个人船舶抵押贷款、县域工薪人员消费贷款、个人渔船抵押贷款、农机抵押贷款、农户精品贷款等业务。积极探索满足农户现金需求的新型服务模式。开展惠农卡助农取款试点工作，利用POS机和转账电话，有效改善了农村金融支付环境，使惠农卡代理新农保、新农合等业务承载能力大大提高。截至2010年末，本行共向县域地区配置ATM 2万台、POS机13.71万台、转账电话94.7万台，初步形成了物理网点+ATM+转账电话+三农金融服务站+电子银行的多层次、广覆盖的县域金融服务渠道体系。

本行研究制定新农保代理服务规范，强化县支行营销代理业务的激励措施，进一步加大新农保、新农合代理业务拓展力度。截至2010年末，在第一批320个国定新农保试点县中，本行已确定代理新农保项目的试点县支行有135个；第二批519个国定新农保试点县中，本行确定代理225个；在省定新农保试点县中，已确定代理的新农保项目试点县有118个。此外，本行有313家县支行取得了新农合业务的代理权。

本行积极拓宽合作渠道，促进三农个人业务发展。以中化化肥农资流通网络为依托，通过电子渠道和机具的布放，构建购销资金流通电子渠道、改善惠农卡用卡环境，向符合贷款条件的农户购买生产资料提供信贷支持，联合发行了农行–中化化肥金穗惠农联名卡。与全国性青年组织合作推广农村青年创业小额贷款项目。与商务部、中国移动开展合作，以“万村千乡市场工程”信息化建设为载体，促进农村商品流、信息流、资金流融合。

截至2010年末，本行三农金融业务个人贷款余额4,375.60亿元，较上年末增长43.4%；三农金融业务个人存款余额23,601.43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5.8%；累计发放金穗惠农卡6,185.5万张，较上年末增加2,849.7万张。

6.4.4 财务状况

资产负债情况

截至2010年末，三农金融业务总资产38,436.86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8.8%。发放贷款及垫款净额14,449.10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5.6%，高于全行6.2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本行抓住中国城镇化进程、县域产业结构升级以及中国政府加大对县域经济的扶持等历史机遇，充分挖掘县域金融需求，实现三农金融业务贷款快速增长。吸收存款余额36,123.46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9.0%，高于全行0.5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本行依托庞大的县域网络和客户基础，持续加强金融产品创新，县域存款市场主导地位进一步巩固。

下表列示了于所示日期三农金融业务资产负债主要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505,286	–	1,193,413	–
贷款减值准备	(60,376)	–	(43,327)	–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1,444,910	37.6	1,150,086	35.6
存放系统内款项[1]	2,196,002	57.1	1,975,226	61.1
其他资产	202,774	5.3	109,791	3.3
资产合计	3,843,686	100.0	3,235,103	100.0
吸收存款	3,612,346	97.9	3,034,646	94.3
其他负债	77,428	2.1	182,760	5.7
负债合计	3,689,774	100.0	3,217,406	100.0

注：1、存放系统内款项指三农金融业务分部通过内部资金往来向本行其他分部提供的资金。

利润情况

2010年，本行三农金融业务实现税前利润345.27亿元，较2009年增长64.8%，主要是由于业务规模增加，生息资产结构改善和存贷款利差提升，使得外部利息收入大幅增加。

下表列示了于所示期间三农金融业务利润表主要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10年	2009年	增减额	增长率(%)
外部利息收入	76,969	57,708	19,261	33.4
外部利息支出	(40,976)	(41,830)	854	–2.0
内部利息收入[1]	53,479	54,575	(1,096)	–2.0
利息净收入	89,472	70,453	19,019	27.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7,545	14,146	3,399	24.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78)	(453)	(125)	27.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6,967	13,693	3,274	23.9
其他非利息收入	723	618	105	17.0
营业收入	107,162	84,764	22,398	26.4
业务及管理费	(51,101)	(42,783)	(8,318)	19.4
营业税金及附加	(4,679)	(3,832)	(847)	22.1
资产减值损失	(17,525)	(17,524)	(1)	0.0
营业利润	33,857	20,625	13,232	64.2
营业外收支净额	670	320	350	109.4
税前利润总额	34,527	20,945	13,582	64.8

注：1、内部利息收入是指三农金融业务分部向本行其他分部提供的资金通过转移计价所取得的收入。本行内部资金转移计价利率基于市场利率确定。

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期间，三农金融部主要财务指标持续向好，总资产回报率0.77%，较上年提升0.15个百分点；存贷利差4.29%，高于全行32个基点；资产质量持续改善，不良贷款率2.51%，与全行差距进一步缩小；风险抵补能力进一步增强，拨备覆盖率159.92%，贷款总额准备金率4.01%。

下表列示了于所示日期或期间本行三农金融业务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项目	2010年	2009年
平均资产回报率	0.77	0.62
贷款平均收益率	5.51	5.50
存款平均付息率	1.22	1.45
成本收入比	47.69	50.47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贷存款比例	41.67	39.33
不良贷款率	2.51	3.69
拨备覆盖率	159.92	98.26
贷款总额准备金率	4.01	3.63

6.5 风险管理

本行奉行稳健型的风险管理战略，通过承担适度风险获取适中回报，兼顾适度规模、适中速度和良好质量，确保风险调整后的收益和资本充足状况达到良好水平。

2010年，本行深入落实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纲要，做好巴塞尔新资本协议的实施准备工作，加强日常风险管理，风险管理水平稳步提升。

6.5.1 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全面风险管理是指按照全面、全程、全员原则，将风险管理战略、政策、组织、工具和团队等要素有机结合，及时识别、计量、控制业务经营中显现或隐含的风险，确保全行风险管理从决策、执行到监督层面有效运转。2010年，本行完成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规划咨询项目，完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和政策制度体系，全面推进巴塞尔新资本协议实施。持续优化经济资本计量、限额管理和压力测试等方法和工具，加强信息系统建设，提升风险量化和精细管理能力。强化风险监测与报告，开展风险水平评价和合规文化建设，构筑全员参与的风险文化。搭建并表管理框架，加强集团层面风险管控。

6.5.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约定契约中的义务而造成经济损失的风险。本行的信用风险主要分布于贷款组合、投资组合、担保业务以及其他各种表内外信用风险敞口。

信用风险管理

2010年，本行有效应对宏观经济金融形势变化，积极贯彻落实国家宏观调控政策，适时调整和完善各项信用风险管理政策制度，优化信用风险管理体制和机制。对重点业务开展风险排查，加强潜在风险客户退出，深化行业限额和客户名单制，促进信贷结构调整和优化。严格规范信贷业务操作流程，强化重点客户贷后管理，加快不良资产清收处置，完成信贷管理系统升级改造。

信用风险分析

本行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不考虑任何担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20,679	1,468,910
存放同业款项	77,893	61,693
拆出资金	95,375	49,43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257	112,176
衍生金融资产	9,173	4,6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25,331	421,093
发放贷款和垫款	4,788,008	4,011,49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64,067	729,895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36,658	883,915
应收款项类投资	772,013	890,199
其他金融资产	45,200	35,621
表内项目合计	10,084,654	8,669,110
信贷承诺	1,640,446	1,221,683
合计	11,725,100	9,890,793

按担保方式划分的贷款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抵押贷款	2,208,766	44.6	1,562,141	37.7
质押贷款	535,659	10.8	677,776	16.4
保证贷款	1,190,599	24.0	1,101,661	26.6
信用贷款	1,021,717	20.6	796,609	19.3
合计	4,956,741	100.0	4,138,187	100.0

按逾期期限划分的逾期贷款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金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逾期90天以下(含90天)	21,172	0.4	20,417	0.5
逾期91天至360天	10,027	0.2	16,299	0.4
逾期361天至3年	35,179	0.7	40,233	1.0
逾期3年以上	9,366	0.2	1,201	–
合计	75,744	1.5	78,150	1.9

重组贷款和垫款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金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重组贷款和垫款	10,612	0.2	11,675	0.3

贷款集中度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十大单一借款人	行业	金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借款人A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9,846	0.40
借款人B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及供应业	17,038	0.34
借款人C	房地产业	11,490	0.23
借款人D	建筑业	10,278	0.21
借款人E	制造业	10,193	0.21
借款人F	房地产业	10,000	0.20
借款人G	制造业	9,939	0.20
借款人H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8,967	0.18
借款人I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8,817	0.18
借款人J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8,580	0.17
合计		115,148	2.32

截至2010年末，本行对最大单一借款人的贷款总额占资本净额的3.18%，对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总额占资本净额的18.45%，均符合监管要求。

贷款五级分类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正常	4,539,665	91.58	3,693,136	89.24
关注	316,671	6.39	324,810	7.85
不良贷款	100,405	2.03	120,241	2.91
次级	34,987	0.71	52,575	1.27
可疑	57,930	1.17	62,895	1.52
损失	7,488	0.15	4,771	0.12
合计	4,956,741	100.00	4,138,187	100.00

截至2010年末，本行不良贷款余额1,004.05亿元，较上年末减少198.36亿元；不良贷款率2.03%，下降0.88个百分点。关注类贷款余额3,166.71亿元，较上年末减少81.39亿元；关注类贷款占比6.39%，下降1.46个百分点。本行贷款质量持续改善主要是由于：①本行根据宏观经济金融形势变化和监管要求，及时修订和发布行业信贷政策，切实防控行业信贷风险；②推进行业限额管理及客户名单制管理，落实三农产品停复牌管理，主动退出潜在风险客户；③创新和应用风险管理的技术和工具，有效提升风险识别、计量及应对能力；④持续加大不良贷款清收处置力度。

按业务类型划分的不良贷款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 项目 | 2010年12月31日 | | | 2009年12月31日 | | |